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2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  
**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首次授予部分 185.7176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 81.2617 万股，合计 266.9793 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 （一）本激励计划方案及已履行的程序

#### 1、本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共授予 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 18,084.9167 万股的 5.53%。其中首次授予 8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4.42%；预留 2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11%。

(3) 授予价格：5.90 元/股。

(4) 授予人数（调整前）：首次授予部分 26 人，预留授予部分 5 人，共计 31 人。

(5) 具体的归属安排如下：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6) 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I.首次授予部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 2024-2026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考核目标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年度营业收入（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	2024 年	20 亿元	16 亿元
第二个	2025 年	28 亿元	22.4 亿元
第三个	2026 年	36.4 亿元	29.1 亿元

指标	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
年度营业收入 (A)	$A < A_n$	$X=0$
	$A_n \leq A < A_m$	$X=A/A_m$
	$A \geq A_m$	$X=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 II. 预留授予部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预留部分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5-2026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考核目标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年度营业收入 (A)	
		目标值 ( $A_m$ )	触发值 ( $A_n$ )
第一个	2025 年	28 亿元	22.4 亿元
第二个	2026 年	36.4 亿元	29.1 亿元
指标		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
年度营业收入 (A)		$A < A_n$	$X=0$
		$A_n \leq A < A_m$	$X=A/A_m$
		$A \geq A_m$	$X=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触发值，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A、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	A+	A	B	C	D
归属比例	100%	100%	80%	60%	0%

如果公司达到当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期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当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权益按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 2、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4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4年3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常璟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 2024年3月5日至2024年3月1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14）。

(4)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

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5) 2024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 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

##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 1、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情况如下：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2024年3月21日	5.90元/股	800万股	26人	200万股

### 2、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情况如下：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	------	------	------	--------------

2025年3月14日	5.90元/股	200万股	5人	0万股
------------	---------	-------	----	-----

### （三）本激励计划各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不符合归属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尚未进行限制性股票归属。

##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的22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部分的4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首次授予部分可归属数量为185.7176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可归属数量为81.2617万股，合计可归属数量为266.9793万股。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 （二）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归属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3月21日，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于2026年3月23日进入第二个归属期。

根据归属时间安排，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根据《激

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 2025 年 3 月 14 日，因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 2、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激励计划》和《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p>(一)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p>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p> <p>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p> <p>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p>(二)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p>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p> <p>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p> <p>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p> <p>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p>(三) 激励对象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p> <p>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p>		拟办理归属的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p>(四)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p> <p>1、首次授予部分</p> <p>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 2024-2026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考核目标如下：</p>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18342 号），2025 年营业收入为 2,286,860,145.81 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均满足触发值，满足当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b>目标值 (Am)</b>	<b>触发值 (An)</b>	期公司层面的归属条件，对应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为 81.67%。		
第一个	2024 年	20 亿元	16 亿元			
第二个	2025 年	28 亿元	22.4 亿元			
第三个	2026 年	36.4 亿元	29.1 亿元			
<b>指标</b>		<b>完成度</b>	<b>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b>			
年度营业收入 (A)		$A < A_n$	$X=0$			
		$A_n \leq A < A_m$	$X=A/A_m$			
		$A \geq A_m$	$X=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2、预留授予部分						
预留部分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5-2026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考核目标如下：						
<b>归属期</b>	<b>对应考核年度</b>	<b>年度营业收入 (A)</b>				
		<b>目标值 (Am)</b>	<b>触发值 (An)</b>			
第一个	2025 年	28 亿元	22.4 亿元			
第二个	2026 年	36.4 亿元	29.1 亿元			
<b>指标</b>		<b>完成度</b>	<b>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X)</b>			
年度营业收入 (A)		$A < A_n$	$X=0$			
		$A_n \leq A < A_m$	$X=A/A_m$			
		$A \geq A_m$	$X=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触发值，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五)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A、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b>评价结果</b>		<b>A+</b>	<b>A</b>	<b>B</b>	<b>C</b>	<b>D</b>
归属比例		100%	100%	80%	60%	0%
如果公司达到当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期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当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权益按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1、首次授予部分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26 名激励对象中：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成为监事，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余仍在职的 22 名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 2025 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A+或 A，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2、预留授予部分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 5 名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余仍在职的 4 名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 2025 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A+或 A，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 三、本次首次授予部分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授予日：2024 年 3 月 21 日

（二）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数量：185.7176 万股

（三）首次授予部分归属人数：22 人

（四）首次授予价格：5.90 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b>						
1	龙进军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	24.5010	24.50%
2	胡远辉	中国	副总经理	30.00	7.3503	24.50%
3	陈吉龙	中国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0.00	12.2505	24.50%
4	薛力源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12.2505	24.50%
5	侯朋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0	7.3503	24.50%
<b>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b>						
核心骨干（共 17 人）				498.00	122.0150	24.50%
<b>首次授予部分合计（共 22 人）</b>				<b>758.00</b>	<b>185.7176</b>	<b>24.50%</b>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以上名单不包括已离职人员及监事。

### 四、本次预留授予部分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预留授予日：2025 年 3 月 14 日

(二) 预留授予部分归属数量： 81.2617 万股

(三) 预留授予部分归属人数： 4 人

(四) 预留授予价格： 5.90 元/股

(五) 股票来源： 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 激励对象名单及预留授予部分归属情况：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
核心骨干 (共 4 人)	199.00	81.2617	40.84%
合计	<b>199.00</b>	<b>81.2617</b>	<b>40.84%</b>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以上名单不包括已离职人员。

##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经核查，本次拟归属的首次授予部分的 22 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部分的 4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条件的 22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185.7176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81.2617 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归属日及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归属日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

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归属日前 6 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七、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九、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